

附件1:

2019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安排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江门市小计	613			14,750,000	
台山市	613005	2019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专项资金	205教育支出	5,580,000	
开平市	613006	2019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专项资金	205教育支出	4,830,000	
恩平市	613008	2019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专项资金	205教育支出	4,340,000	

附件2

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19年)

专项名称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省级财政部门		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省教育厅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其中:中央补助		63000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消除城镇学校大班额、加强两类学校建设、推进农村学校教育信息化建设。</p> <p>目标2:到2019年底,中央薄改补助资金支持的校舍建设项目,2019-2020年规划任务开工面积占两年规划建设面积(简称“开工率”)=50%。2019-2020年规划任务开工面积占两年规划建设面积(简称“竣工率”)=30%,2019年年度规划任务竣工率≥60%;中央薄改补助资金支持的设施设备购置价值占两年规划采购价值(简称“采购完成率”)=40%。</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56人以上大班额比率	56人以上大班额占比率从3.2下降到1.6。
			指标2:中央薄改补助资金支持的设施设备购置项目“采购完成率”	40%
			指标3:中央薄改补助资金支持的校舍建设项目“竣工率”	2019-2020年规划任务竣工面积占两年规划建设面积(简称“竣工率”)=30%,2019年年度规划任务竣工率≥60%
		质量指标	指标1:两类学校建设情况	100%
			指标2:新建或改扩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指标3:信息化建设情况	基本满足农村学校信息化需要
		时效指标	指标1:新建或改造的校舍建设项目	按计划进行≥90%
			指标2: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按计划进行≥90%
		成本指标	指标1:新建或改扩建的校舍建设成本	按规定,学校抗震设防烈度高于本地区1度,建设成本应高于社会平均成本。每年成本岁大宗原材料及人工成本等变动而发生变化。
	指标2:设施设备采购成本		实行政府集中采购,应低于市场零售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	加强
			指标2:受益学生数量	约92万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师生和家长对项目的综合满意度	≥85%	

附件3

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19年)

专项名称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省级财政部门		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省教育厅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其中:中央补助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消除城镇学校大班额、加强两类学校建设、推进农村学校教育信息化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